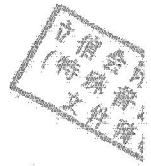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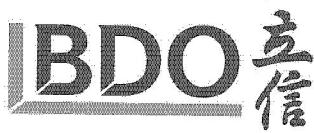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012 号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新股申报材料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为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新股申报材料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三、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及相关规定对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钟金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杜娟



中国 · 上海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宁波新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林光耀、林光成、徐晓巧、林强、林春仙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 3,800 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妥变更登记。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75886446XG。

2017 年 2 月，根据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股本 306.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为 4,106.00 万元。

2017 年 8 月，根据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股本 36.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为 4,142.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本总数 4,142 万股，注册资本为 4,142 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海县桥头胡街道汶溪周工业区。

经营范围：汽车电气系统的研发；传感器、电子元器件、汽车部件、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的进出口的货物与技术除外。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架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保证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 4、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遵循了以下基本原则：

-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兼顾全面的基础上，格外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机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加以调整；
-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必须权衡成本与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

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置情况如下：

(一) 公司的内部控制结构：

1、控制环境

(1) 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诚信氛围和道德价值观念的营造和保持，制定了《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岗位职责制度，对员工的日常行为进行有效指导和规范，建立了《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员工奖惩制度》，向员工传达了公司的价值观念和经营原则。

(2) 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岗位要求，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招聘德才兼备的人才。同时，公司对在职员工实施培训与开发管理、薪酬管理、绩效管理以及劳动关系管理，以提高员工自身业务水平和工作技能，旨在造就和培养一支纪律严明、素质过硬的员工队伍。

(3) 治理层的参与程度

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了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 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管理层以身作则，以踏实、高效的工作作风和充满激情的工作态度影响着公司员工，重视建立完善内部控制并实施有效监督，积极创新，规避风险。

(5) 组织结构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与监事会，分别履行决策、管理与监督职能。同时下设战略投资委员会、薪酬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董事会直接负责。公司按照公司经营发展、内部控制的需要和业务特点设置商务部、销售计划部、行政部、工程技术中心、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多个部门，并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各部门按照部门职责规定开展工作，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从而优化了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司的工作效率。

(6) 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根据公司业务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制定了《岗位职责制度》及其他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并且在相关审批制度文件中对重大经营决策、投融资、关联交易及各种款项支付、费用报销的审批部门、审批权限及责任、审批程序作了详细的规定。为对授权使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及对公司的活动实行监督，公司逐步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人力资源战略管理、招募与配置管理、培训与开发管理、薪酬管理、绩效管理以及劳动关系管理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在考察综合素质和专业水平的基础上择优录取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和公司目标。

2、风险评估过程

公司虽然没有设置专门的风险管理部门对风险进行管理，但在内部控制的实际执行过程中已对各个环节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计量、评估和监控，对已识别可接受的风险，公司要求量化风险，制定控制和减少风险的方法，并进行持续监测、定期评估；对于已识别不可接受的风险，公司要求必须制定风险处理计划，落实处理计划负责人和完成日期。

3、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及时有效地向管理层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有效的信息系统，包括相关的内部和外部信息，公司建立了信息化系统，以信息化促进企业向现代化发展。畅通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员工能及时取得他们在执行、管理和控制企业经营过程中所需信息，并交换这些信息，提高了管理层的决策和反应速度。同时，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公司管理层面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地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4、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其他财务和经营业绩方面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采购入库数记录、销售出库数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付款、工资管理、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6) 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控制制度，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做了较多的工作。

5、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二)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估，现对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存在的问题说明如下：

- 1、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公司已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和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6号-资金活动》，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和《出纳制度》，规定公司应根据实际需要合理核实现金的库存限额、严禁白条抵库和任意挪用现金、一切现金收付都必须有合法的原始凭证等现金管理制度和银行帐户印签实行分管并用制、不准签发空头支票等银行存款管理制度。因此，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 2、公司制订了《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对筹资方案的拟订与审批、筹资合同的审核与签订、筹集资金的收取与使用、还本付息的审批与办理等筹资业务环节制定了相关制度，明确筹资方式、筹资规模的限制、筹资决策和资金偿付的审批权限等。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能够根据生产经营规模和资金需求，选择合适的筹资方式，确定相应的筹资规模，整个筹资环节能严格地控制筹资风险，降低筹资成本，有效防止筹资过程中的差错与舞弊，保证资金链的安全运转，在筹资业务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 3、公司已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结合《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请购与审批、采购与验收、货款支付等环节相关人员的职责权限和控制活动要求。公司对供应商进行开发和考察，并通过适当的比价，确定了一批优质的供应商，保证了

铜材、聚氯乙烯等货品劳务供应的稳定。货款的支付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付款环节权责明确，购货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防范了采购与付款过程中的舞弊与差错，使之流转有序、付款有度，有效地保证了成本的准确性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4 公司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岗位分工和审批权限，对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保管、使用、维护、借用、调拨、处置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规章制度执行。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实行使用人和部门共同管理的办法，提高了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在固定资产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的漏洞。
- 5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的批准权限按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 6、公司制定了《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等销售管理制度体系，对岗位设置与分工、销售与收款管理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在销售和回款控制、销售审核管理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的漏洞。
- 7、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公司在实物资产的管理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 8、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成本核算和费用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成本费用支出范围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来审核和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支出；正确核算成本和期间费用，做好了成本费用管理的各项工作。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全面预算控制制度，以便深化成本费用管理，进一步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在成本费用管理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 9、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明确对担保业务应进行风险评估，规定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担保事项的具体流程和担保的日常管理，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 10、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在审计委员会下设立审计部，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审计部配置了具备必要专业知识、相应业务能力、坚持原则、具有良好职业道德的审计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但内部审计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仍有待加强。
- 11、公司通过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子公司实行控制管理，将子公司的规范运作、人事管理、财务资金及担保管理、投资管理等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行使对控股子公司的重大事项管理。在对子公司的管控上不存在重大漏洞。

四、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不足，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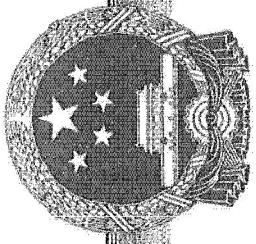
- (一) 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系统性地健全对风险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体系，使得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更加有效、系统。
- (二) 深化全面预算管理，通过预算管理的全面实施，更好地落实成本费用控制措施，深化成本费用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 (三) 加强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综上，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标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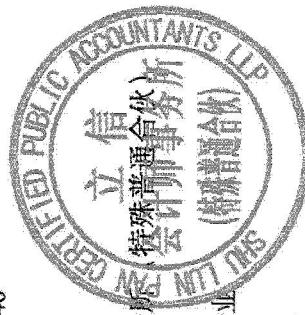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01000000201906280040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清算审计; 代理记帐; 会计服务;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信息系统的技
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 伙 期 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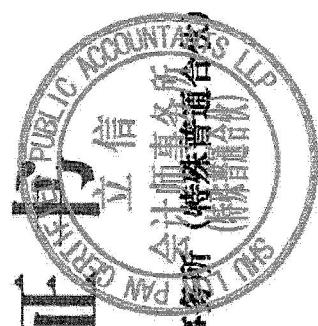
2019年06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2-4-12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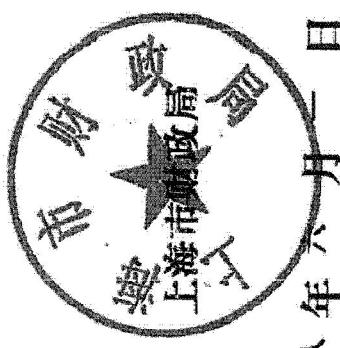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6]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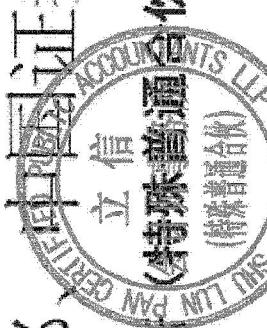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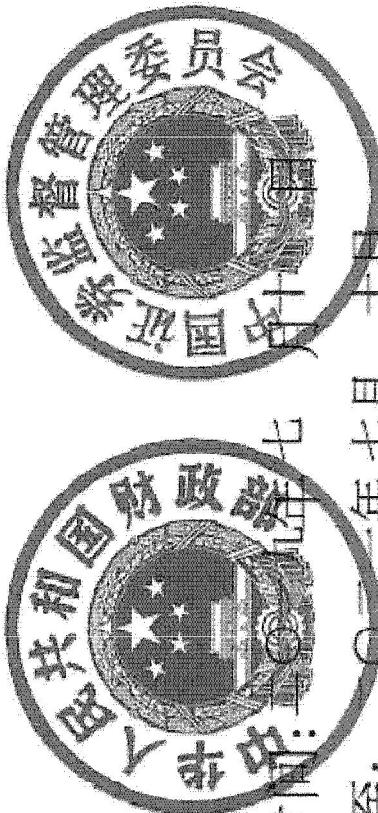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七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0]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01 01

仅限用于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IPO申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285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 年 四 月 九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考核01993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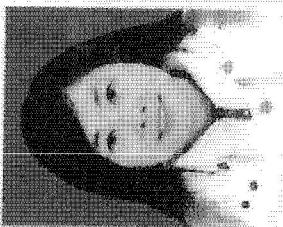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2011 01 01

姓 名: 杜燕
性 别: 女
生 日 期: 1985-08-01
工 作 单 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 份 证 号 码: 4210231985080105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01 01